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4日、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该15,000万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5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闲置募集资金已到期的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2019年10月21日，公司向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购买了4,000万元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4,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83,123.29元。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公司于 2020年1月2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4,000万元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20000075，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风险 评级	产品 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1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20000075	4,000万元	2020.1.22-2020.04.22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	募集资金

2、审批程序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经分别于2019年4月24日、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影响理财产品预期收益或理财本金安全。

（2）利率风险：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产品存续期间，若人民银行提高存款利率，客户将失去将资金配置于存款时收益提高的机会，或因物价指数的抬升导致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并非随时可流动的产品。根据相关理财产品条款，如投资者不享有提前终止权，投资者应准备持有至理财产品合同终止。

（4）投资风险：客户只能获得理财产品明确约定的收益。除产品协议中明确约定的收益及收益分配方式外，任何预计收益、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效力的用语，不代表客户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亦不构成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对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仅供客户期初进行投资决定时参考。

（5）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6）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进而影响理财产品的资金安全。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投资理财业务，通过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具体详见如下表：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风险 评级	产品 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是否到期
1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TGN180003	500万元	2019.1.17-2019.4.19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募集资金	是
2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TGG193209	2,700万元	2019.1.15-2019.7.15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5%	募集资金	是
3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055期人民币产品TGG194055	1,500万元	2019.3.6-2019.9.6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5%	募集资金	是
4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056期人民币产品TGG194056	3,000万元	2019.3.6-2019.6.6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募集资金	是
5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785期人民币产品TGG194785	1,000万元	2019.4.16-2019.6.17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5%	募集资金	是
6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4786期人民币产品TGG194786	2,000万元	2019.4.16-2019.7.16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5%	募集资金	是
7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TGN180003	500万元	2019.4.23-2019.7.24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募集资金	是
8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5630期人民币产品TGG195630	3,000万元	2019.6.11-2019.9.11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5%	募集资金	是
9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说明书TGN180003	500万元	2019.6.20-2019.9.20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	募集资金	是
10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0655	4,300万元	2019.7.18-2019.10.18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募集资金	是
11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TGN180003	500万元	2019.7.26-2019.10.26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募集资金	是
12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19年1573期人民币产品TGG191573	1,400万元	2019.9.11-2019.12.11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募集资金	是
13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城阳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六个月结构性存款TH000792	3,000万元	2019.9.12-2020.3.12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5%	募集资金	否
14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TGN180003	500万元	2019.10.09-2020.01.09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	募集资金	是
15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2174	4,000万元	2019.10.21-2020.01.21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募集资金	是
16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城阳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TH001101)	500万元	2019.10.31-2020.01.31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	募集资金	否
17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TGG199197	1,400万元	2019.12.12-2020.03.12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	募集资金	否
18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TGN180003	500万元	2020.1.13-2020.04.14	低风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5%	募集资金	否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9,4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4,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批准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七、备查文件

1. 相关理财产品的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债券代码：112849 债券简称：19牧原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9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在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常务副总经理曹治年先生在此期间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期限为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2019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9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为提升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根据上述决议，为提升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决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使用人民币150,000万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A款，产品代码：062118000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投资的实施情况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结构性存款A款

2、产品代码：0621180001

3、产品类型：防格结构型

4、结构性存款起息日：2020年1月22日

5、结构性存款期限：本理财产品无名义存续期限

6、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人民币150,000万元

7、资金来源：牧原股份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也不向银行贷款

8、预期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2.3%~2.5%

9、投资风险

政策风险：本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最差可能情况：公司购买本产品可以获得银行提供的本金完全保证，若在每一观察日3M Shibor均小于基准比较值的，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年化收益率按实际存续期间对应的低档收益率计算，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公司应得收益。

信息传递风险：公司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www.bankcomm.com，下同）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公司应根据本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影响公司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公司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责任，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的，银行有权提前解除产品协议，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后剩余的公司产品资金划付至公司结算账户。

10、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法定代表人：曾庆辉

注册地址：河南省南阳市独山大道与张衡路交叉口东北角中泰国际大厦裙楼1-2层

通讯地址：河南省南阳市独山大道与张衡路交叉口东北角中泰国际大厦裙楼1-2层

联系方式：0377-63322919

11、关联关系

公司与交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的应对措施

公司已制定《投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原则、审批权限及执行管理、决策程序、核算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将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密切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银行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9年3月25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0万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购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6691），该产品已赎回。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6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详情见2019年12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专项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6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详情见2019年12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七、交易审批权限

本次交易的额度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

八、备查文件

1、《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4、《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5、《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6、《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19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8、《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优先股代码：140006 优先股简称：牧原优01

债券代码：112849 债券简称：19牧原0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发挥各自领域内的丰富经验与资源优势，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与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久盈”、“乙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实现双赢的目标，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战略合作伙伴。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合作方情况

名称：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丁德胜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华夏久盈是经原保监会批准，由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是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险资金投资和管理主要平台。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按照“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合作思路，在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合作。

1、基于乙方在资金合作渠道上的成熟资源，向甲方推荐各类金融机构、资产管理机构等优质社会资本。

2、基于乙方在金融专业领域的优秀团队和丰富经验，在符合乙方风险控制要求并通过乙方内部审批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金融服务合作，合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优先股、债券、非标债权和产业基金等。

3、为保证本协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应建立全方位的信息沟通机制和多层次的组织协调机制，加强沟通、探讨、合作和执行，双方均有义务协调并督促各自成员将战略合作协议事项积极推进并有效执行。

4、甲乙双方在落实战略合作协议时应当遵循有步骤、有重点的原则，可以先从条件较为成熟的项目入手，逐步将合作的广度推向其他合作项目，最终实现双方的全面合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华夏久盈双方本着“平等自愿，长期、稳定，共同发展”的原则建立业务合作伙伴关系，将促进双方今后展开更多层次、更多领域的深度合作。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风险防范能力，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是甲乙双方开展合作的战略合作协议，构成双方开展具体业务合作的基础。本战略合作协议是双方形成合作关系的意向性文件，涉及的具体业务以后续签订的业务合作协议为准。

公司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将根据本协议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0-003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7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22日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江滨东大道138号）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张杰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南通常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安能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发展战略重要组成部分，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常安能源项目扩建的资金需求，有助于优化融资结构。目前常安能源生产经营稳定，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处于可控状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为常安能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担保期限自2020年2月15日起三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授信额度，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续（涉及重大资产抵押、质押，仍应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履行审批程序）。同时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负责人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更好助力公司经营发展，优化公司高管团队专业结构，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0-004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年2月15日，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环保”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拟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南通常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安能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三年。上述担保将于2020年2月14日到期。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常安能源已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常安能源产能规模，保证园区下游企业的供热需求和项目扩建的资金需求，2020年1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常安能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同时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合计为常安能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公司本次为常安能源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20年2月15日起三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南通常安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南通常安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2014年1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21091491959G

住所：海安市城东镇姚池路（东）18号

法定代表人：钱剑锋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热电生产；蒸汽发电（凭许可证经营）；煤渣、煤灰销售；污泥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88,610,226.62	363,819,634.38
负债合计	185,281,501.69	232,589,970.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328,724.93	131,229,664.01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115,050,533.58	141,523,295.18
利润总额	9,701,529.23	41,222,145.56
净利润	8,240,927.87	30,896,739.08

三、拟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常安能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发展战略重要组成部分，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常安能源项目扩建的资金需求，有助于优化融资结构。目前常安能源生产经营稳定，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处于可控状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为常安能源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担保期限自2020年2月15日起三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常安能源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此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常安能源项目扩建，以释放产能，进一步满足当地园区供热市场需求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处于可控状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宜。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含本次担保事项在内，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75,0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44,400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也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0-005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章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章斌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宜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

章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附件：

章斌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中航工业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供应、销售经理；浙江富春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办主任、总裁助理、董事长助理。现任山东中茂圣源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章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市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章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0-006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与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因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以及在缴纳资金过程中全部或部分放弃行权等原因，注销已获授但未行权的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共计11.9126万份。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7日、2019年12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2020年1月22日完成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股本不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1872/201872 证券简称：招商港口A/招港B 公告编号：2020-010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相关议案，并经于2019年12月11日召开的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完成了公司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相关信息的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具体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前股东信息：境内上市外资B股：出资额17989.543（万元），出资比例10.03%；上市公司流通A股：出资额161351.6948（万元），出资比例89.97%。

变更后股东信息：境内上市外资B股：出资额17989.543（万元），出资比例9.358026%；上市公司流通A股：出资额174246.9694（万元），出资比例90.641974%。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179341.2378 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192236.5124 万元人民币。

此次变更无需换发《营业执照》。同时，公司完成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在工商部门的备案。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